

國立嘉義大學獸醫學系大學部學生『臨床討論』課程實施辦法

105年1月11日 104學年度第7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06年2月22日 105學年度第7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06年4月6日 105學年度第8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07年11月21日 107學年度第4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15年5月4日 114學年度第10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條、為確立本系學生『臨床討論』課程之順利施行，特訂定此辦法。

第二條、分組方式：依上課學生人數及上課週數而定。

第三條、報告順序及題目：

1. 報告順序：請先行抽定順序，利用寒暑假期間提早準備，於開學後1週內定案。報告順序除非經主持老師同意，不得任意更動。
2. 報告題目應以實際參與診療之本校實習場所或教師出診病例為原則，惟第1學期報告題目放寬為四年級第2學期起之病例。校外病例應以寒暑假期間取得者為限，並須經本系教師會同指導。
3. 上、下學期報告之題目應屬不同領域，否則不予評分。（不同領域之認定：動物內科以不同系統之疾病區分，如傳染性疾病、內分泌疾病、消化系統疾病、泌尿系統疾病、心血管系統疾病等。動物外科以牽涉不同類型手術區分，如骨科、腫瘤、赫尼亞、腸套疊、胃扭轉、牙科、復健等。其他動物以細菌、病毒、寄生蟲等病原區分，如上學期報告病例之病因為混合感染，則下學期報告病例之性質不可相同。）
4. 所選題目不同領域屬性認定仍有疑義不清時，由當學期臨床討論授課老師討論決定。

第四條、時間分配：每人次 30~40 分鐘，其中 10±2 分鐘病例報告、其餘時間進行討論及結論。

第五條、評分方式：

1. 書面報告需於報告日期之前一週經指導教師或該病例之執行獸醫師簽名後交予任課教師及分送給每位同學（書面報告不再接受修訂版，如有錯誤請以勘誤表補送）。未能準時遞出者不得報告，應重講且通過者其分數以 60 分計。
2. 學期成績計算：平時表現佔 20%（包括上課態度、討論參與度），口頭報告及報告當日應答表現佔 80%（報告當日表現以 100 分評分，配分如下：書面報告撰寫佔 20%、病歷資料完整性佔 15%、診療技術純熟度佔 25%、簡報製作佔 15%，服裝儀容 5%及時間掌控應答表現 20%），並於報告結束後 2 週內將修正後之簡報及書面報告交給主持老師，始正式取得該分數

3. 因故缺席需於事前告知主持老師並完成請假程序，無故缺席一次扣總成績 10 分，遲到早退扣 5 分。病假得於課後提出醫院證明。報告當日學生之出席、缺曠課情形，由主持老師負責點名。（※另按學校教務處規定如達扣考標準則依該規定辦理）。
4. 報告當日成績採現場評分，如有二分之一以上老師評分不及格者（未達 60 分）或老師評分成績平均不及格者，另安排時間重講。重講後，若仍有二分之一以上老師評分不及格或老師評分成績平均不及格者，則該學期成績以不及格論。
5. 學生座位於開學後一週內依自己意願登記固定座位表，以利評分。隨意亂坐不予評分，並以無故缺席論處。
6. 書面報告以電腦整理列印，一律使用 A4 紙張雙面列印，不需封面，於首頁列明題目、姓名、學號、報告日期。報告之內容格式，依病歷、臨床症狀、肉眼病變、組織病變、實驗室檢驗、暫時診斷及最後確診、處理或控制（手術或治療）、預防（預後）之格式繕寫，末頁註明參考文獻。參考文獻則請參照附件之相關規定。（列印時中文一律採標楷體，英文用 Time New Roman，1.5 倍行高；除題目用 16 號，餘均用 12 號字體）。
7. 簡報（powerpoint 檔）一律使用 Arial 字型。

第六條、班代表職責：

1. 於開學後一週內將該學期之報告順序（或分組名單）與學生座位表投入老師信箱。
2. 製作每週討論評分表交與任課老師。
3. 於學期結束後一週內將該學期全班書面報告、簡報及報告題目列表交與系辦。

第七條、主持老師由本課程任課老師輪流擔任，並於開學後 1 週內定案公佈。

第八條、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參考文獻編排方式：

■ 正文中引用文獻，須以作者姓名及方括弧 [] 標示於引用之後，[] 前方要有空格（半形）。範例：
[沈，1991]、[潘等，1993]、[Chang and Wang, 2010]、[Supuran, 2008]、[Hewet-Emmett, 2000; Lehtonen *et al.*, 2004]。

■ 中文文獻按姓氏筆劃數，英文按字母順序，中文在前英文在後。引用非中、英文之參考文獻須英譯，並附註原文名稱，例：（in Japanese），範例如下：

沈永紹。獸醫實驗診斷學提要。台北，華香園，66-77，1991。

潘銘正。細菌學概要。引自：獸醫細菌學，中華民國獸醫會主編。台北，藝軒，1-16，1993。

劉榮標。家畜鉤端螺旋體死菌與活菌菌苗之效力比較。台灣畜醫學報 24: 9-14，1974。

Chang WH, Carter GR. Multiple drug resistance in *Pasteurella multocida* and *Pasteurella haemolytica* from cattle and swine. J Am Vet Med Assoc 169: 710-712, 1976.

Moore CP. Surgery of the conjunctiva. In: Bojrab MJ, ed. Current techniques in small animal surgery. 3rd ed. Lea and Febiger, Philadelphia, 76-82, 1990.

Nelson RW, Feldman BC. Canine diabetes mellitus. In: Kirk RW, ed. Current veterinary therapy IX. Philadelphia, WB Saunders Co., 991-999, 1986.

Zajac AJ, Dye JM, Quinn DG. Control of lymphocytic choriomeningitis virus infection in granzyme B deficient mice. Virology 305: 1-9, 2003.

※ 其他注意事項：

1. 中文報告插寫之英文詞句，其第 1 字母非專有名詞者一律小寫；英文須以斜體字印刷之詞句，直接以斜體標示。
2. 圖片標題寫在圖片左下方對齊起始，以 Fig. X 表示；表格標題寫在表格左上方對齊起始，以 Table X 表示，註記說明寫在表格左下方對齊起始，表內附註以 a、b、c.....表示。
3. 數字以阿拉伯字書寫，度量衡單位使用國際單位系統符號，即 cm、mm、 μm 、L、dL、mL、 μL 、kg、g、mg、 μg 、ng、pg、mm、% 等，濃度用 mol/L 或 M，亦可用 mg/1000 mL 或 mg/dL， $\mu\text{g/mL}$ ，ppm，放射能單位 Curie 用 Ci。原子量寫在符號之左上方，例： ^{32}P ， ^{14}C ，溫度用 $^{\circ}\text{C}$ 表示。
4. 標點符號一律用全形，括弧內文字與括弧之間不必空格。